

## 114 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「建構友善健康公務職場」項目

### 職場霸凌防治相關建議事項

有關「運用多元管道宣導職場霸凌防治事項」及「推動職場霸凌防治教育訓練」相關重點建議如下：

人員類別	內容參考
一般人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瞭解機關職場霸凌防治政策及內部申訴處理機制等資訊。</li><li>增進職場霸凌基本認知，瞭解如何因應職場霸凌事件，包括對職場霸凌的認識、行為態樣、起因與影響、法規及申訴方式等。</li></ol>
主管人員	著重增進主管人員同理心、溝通技巧、領導管理、危害預防等能力，並能敏察自身領導風格及行為的妥適性，辨識所屬同仁舉止及行為變化，積極預防及應變職場霸凌事件的發生。
申訴事件 處理人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瞭解職場霸凌防治相關規定及機關防治責任，並且增進相關申訴案件處理知能。</li><li>參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近年職場霸凌再申訴案屬「撤銷由服務機關另為適法之處理」決定之案例，提醒下列程序事項，並確實依機關內部職場霸凌防治及作業處理相關規定及時程執行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(1) 申訴資格認定：機關職場霸凌防治及作業處理相關規定，適用於同仁（含已調離人員）在工作場所或執行職務時所發生之職場霸凌事件。</li><li>(2) 關係人迴避原則：應確保涉及職場霸凌事件之關係人，於調查處理過程中落實迴避意旨。</li><li>(3) 調查小組的組成及調查義務：依機關之規定組成調查小組，調查小組應善盡調查義務，查明相關事實，就申訴人有利</li></ol></li></ol>

人員類別	內容參考
	<p>及不利之情形均予注意。</p> <p>(4) 做成決定之權責機關及程序：應遵循機關之作業規定，確認具調查及審議權責之組織，並完備審議程序，由機關為職場霸凌是否成立之決定。另機關首長如涉及職場霸凌事件，應由上級機關受理。</p>

本表同總處114年1月21日總處綜字第1141000248號函「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建議作為」(註)。